

Date of Sermon: 2020年 九月13日

新約使徒第一篇講章 (四): 耶穌死的痛苦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5 分鐘

經文

使徒行傳2:22-24節:「²²以色列人哪! 請聽我的話,『上帝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神蹟,將他證明出來,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,²³他既按著上帝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,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,把他釘在十字架上,殺了,²⁴上帝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,叫他復活,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』」

上帝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

彼得之「上帝卻將(耶穌)死的痛苦解釋了」這話極重,每一基督徒都當細細思想之。任何基督徒聽到“上帝解釋”都必須立即束腰,敬聽上帝在說什麼,一個口中不斷讚美上帝卻不聽上帝的話並順服之的基督徒,是反理的,同等於藐視上帝;下屬用美麗的辭藻來讚揚上司,卻不理會上司下的指示,他必被上司排除在任何好處之外。

我們當以亞當作為前車之鑑。亞當忽視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,你可以隨意吃,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,你不可吃,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」之上帝命令中那死的事,以致他死了,回不了天家,若我們忽視上帝解釋耶穌的死事,我們也回不了天家。

死與我的關係

首先的亞當吃了禁果而死,但這不是終極性的死,因上帝還繼續向亞當說話;上帝藉著末後亞當的死定義了終極性的死,耶穌在十字架上聽不得上帝任何一句話,被上帝完完全全的離棄。耶穌說:「人活著,不是單靠食物,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。」(太4:4)人活著沒有上帝口裏說的話,嚐得就是死的痛苦。上帝解釋耶穌死的痛苦,那是在耶穌還有氣且活著的時候,在十字架上所經歷之死的痛苦;也就是,人活著卻嚐到了死的痛苦。

今日教會常常談要與神有親密的關係,也談夫妻關係,兒女關係,肢體關係等等,教會花那麼多時間談種種關係,用盡各種方法維繫關係,但卻從來不談“死與我”的關係。若我們與死的關係不解決,談其他關係終歸是空談,因這些關係必死而不存,當那時刻來臨時,死還是與我緊密相親,死與我的關係依然存在。

死與我們的關係是沾黏緊密,甩都甩不掉,我們無論在何時,在那裏,死如影隨形的跟著我們。我們談與死與我的關係乃是要知道如何將死甩掉,使死不再與我們有任何關係。上帝解決這事的獨一之法,就是將我們的死同死在基督的死裏面,讓基督的死切除死與我們之間那不可分的關係。教會不聽上帝如何解釋基督死的痛苦,不去思想基督死的痛苦的意義,因而沒有能力談死與我們的關係,基督徒當然也就無法解決死與他的關係。

對罪人無憐憫之心

今日基督徒不知基督之死的痛苦之意,又缺乏死與我們關係的認識,兩相加成使得基督徒生命發展產生致命的障礙,就是對罪人無憐憫之心。基督徒勤讀聖經意欲充實各樣真理知識,但唯獨不查究上帝如何解釋耶穌死的痛苦,不思考死與我的關係,結果習慣以聖潔評人,藉公義之名

發聲論事。當發生不聖潔或不公義事時，發出責備聲量常甚於以往，咄咄逼人之勢明顯不讓這人有容身之處。使徒約翰說：「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，就當為他祈求，上帝必將生命賜給他。」(約一5:16a) 這是不認識基督之死的痛苦的基督徒不可能做到的事，雅各書說：「那不憐憫人的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，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。」(雅2:13) 這樣的基督徒手指人的罪，平常愛將“神”掛在嘴邊，卻無法接受他人指出他的罪，就是不信基督的罪，「為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」，被指責時必勃然大怒。

請問各位，上帝憑什麼憐憫我們這個罪人？耶穌憑什麼憐憫行淫的婦人(約8:11)？為什麼在十字架上說，父阿！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(路23:34)？

第二次的死

為什麼我們要談死？因為一則，基督徒蒙主恩獨享著精確談生死的特權，另一則，我們在世時若沒有解決死與我們之間的關係，那麼，我們必經歷第二次的死。人人皆知第一次的死是什麼，但第二次的死卻需要從上帝的啟示才知道這死的存在。“第二次的死”一語寫在啟示錄，這卷書是使徒約翰寫的，其中所記之復活觀與死觀當是我們屬主的人的復活觀與死觀。

第二次死的可怕，讀啟示錄第二十章11-15節即知，智慧的基督徒必極力避免之。然，如何避免？就是將我們的死同死在基督的死裏面，因為我們的死還活著的話，我們就無法與基督同復活，若我們不與基督同復活，那我們就無法在頭一次的復活中有分。由於我們的心不安穩，這時聽懂了這道理，那時又忘了，正如「惟主永遠長存」詩歌所云，「我愛心會冷漠，喜樂如潮起伏，...你我容易改變，...」所以，教會要不斷講說基督十架，基督徒也要常常思想之。

“頭一次復活”一語亦寫在啟示錄，「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，聖潔了，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。」(啟20:6) 使徒保羅說：「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，初熟的果子是基督，以後，在他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」(林前15:23) 那些屬基督的復活乃是在頭一次的復活中有分，因為這些人在世的時候已經解決了死與他們的關係。顯然地，那些在頭一次的復活中無分的人，必然經歷第二次的死。

頭一次復活有分的人

知未來，定今日之為，主已經啟示我們未來必發生的事，我們不得掉以輕心。使徒約翰說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人，就是「給耶穌作見證，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，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。」(啟20:4)

給耶穌作見證：彼得說：「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，上帝卻叫他從死裏復活了，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。」(徒3:15)

為上帝之道被斬：這是給耶穌作見證的底氣，泰山崩於前而面不改色的氣魄，是自反而縮，雖千萬人，吾往矣的態度，是在主面前站立得穩的肯定，是在頭一次復活名單中的保證。這“為上帝之道被斬”一語卻戳破了今日教會和氣之假，基督徒在平和時代對“斬”字的輕慢，傳道人皆以為不必也不願將基督信仰的認知發展到這個地步，對同性戀態度的曖昧是個指標。若將為上帝之道被斬作為神學院招生要求，植堂者當有的思想準備，情況會如何？如果告訴傳道人，傳道可能只剩下八個人，如挪亞一樣，那傳道人會如何？

至於獸與獸像：指的就是假先知，他們與魔鬼是一夥的，迷惑人(啟20:10; 19:20)，抵擋甚至殺了見證耶穌的人(啟11:7; 14:12)。聽假先知教訓的人之面容必如獸般的猙獰，是主不喜悅的像。

上述這些經文雖記在啟示錄，但卻顯在每個世代當中，今日也不例外。各世代假先知皆以光明天使型態出現，外面披著羊皮，讓人難以察覺，所以，我們不僅需要認識先知講的道，也必須分辨假先知講的道。容我澄清一下，凡講道者皆屬先知講道，這先知之意指的是功能，不是職分。

假先知

上帝對摩西說：「若有先知擅敢託我的名，說我所未曾吩咐他說的話，或是奉別神的名說話，那先知就必治死。」(申18:20) 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。」(太24:11) 啟示錄又提及假先知，可見，每個時代都有假先知。假先知因有“先知”之名，顧名思義，假先知就是在教會中以話語服事的人。所以，凡拿著聖經，在眾人面前解釋傳講經文的人都有可能是假先知，講道者必須儆醒，常審視自己講道的信息，以避免不自覺的成為假先知。(我現在正在解釋聖經，也可能在假先知之列，可見，分辨出假先知對每個基督徒是何等的重要。)

假先知的記號

上帝指示摩西之假先知的記號是「所說的若不成就，也無效驗，這就是主所未曾吩咐的，是那先知擅自說的。」(申18:22) 主基督則進一步的指示假先知的記號是「外面披著羊皮，裏面卻是殘暴的狼。」(太7:15) 殘暴的狼之意必須以主的角度思之，不是用我們的情感斷之。在主的眼中，凡掠奪他的羊出他羊圈的人就是殘暴的狼。耶穌是羊的門(約10:7)，耶穌說：「人進羊圈，不從門進去，倒從別處爬進去，那人就是賊，就是強盜。」(約10:1)

耶穌又指示假先知喜歡說的話是，「基督在這裏，基督在那裏；或說，看哪！基督在曠野裏，基督在內屋中」，並以顯大神蹟和大奇事來證實他說的話是真的(參太24:23-26)。結果呢？當選民聽假先知的話，到假先知所指的地方去，他們的耳朵卻聽不到任何關乎基督的信息；也就是，假先知揮舞著基督的大旗，但他信息中無基督，即便有，也是次要的。

假先知與先知彼此是敵對的，假先知恨先知乃因他(她)無法講出先知所講的真道，「惡人設謀害義人，又向他咬牙。」(詩37:12) 假先知的狡詐在於利用各樣手段阻止先知出口講道，他們最常用的方法就是運用自己職位之尊，或所屬團體以眾人進行施壓，不讓那可傳耶穌基督的人站在會眾面前講明基督的死與復活。

舊約先知

我們可藉舊約先知來認識上帝呼召的先知當為之事。舊約先知不僅用口行教訓，他們還用筆寫下他們的教訓。先知以賽亞得主的默示要天地聽他所言，他也寫下以賽亞書；先知耶利米說主的話臨到我說，他也寫下耶利米書；主的靈降在先知以西結身上，差他往悖逆的國民以色列人那裡去，他也寫下以西結書；主的話臨到約珥，他也寫下約珥書等等，這樣看來，舊約先知聽了上帝的話，傳上帝的話，還要寫下上帝的話。

口訓，筆著，多章

今日凡有先知講道之能者(林前13:2)，為造就教會(林前14:4)，為信的人作證據(林前14:22)，就得將他所講的寫下來。講章是文字之道，筆墨所呈才是講者的信仰；文字之道對講道者與聽道者皆有好處，對教會和歷史是個負責任的態度，是對付靈派方言亂象的阻滯劑。再者，先知寫書不是片段式的，而是整篇有脈絡的將上帝的話躍然紙上，因此，傳道人也必須將有脈絡的準備其講章主題，講之，筆之，讓人看到所要傳達之上帝的信息，正如舊約先知一樣。台灣傳道人皆受到高等教育，下筆著章應不是難事，然千百間教會，卻少有教會刊出每週講章內容，有的只不過是大綱樣式而已，這是讓人思不透的現象。

使徒保羅常以話語服事人，而他身為基督僕人的態度是，「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還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豈是討人的喜歡麼？若仍舊討人的喜歡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人了。」(加1:10)